

证券代码：836328

证券简称：东华园林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深圳市东华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7 月 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程华荣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6,79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5.81%。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

无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7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汇报监事会 2019 年度工作情况。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7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深圳市东华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0-018）及《深圳市东华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0-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7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进行总结，并起草了《深圳市东华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7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结合 2020 年经营计划，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进行规划，并起草了《深圳市东华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7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结合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及未来发展规划，本年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不进行现金分红及支付股东股利，不转增资本，留存的利润供公司以后发展。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6,79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根据 2020 年经营计划，对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并起草了《深圳市东华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程华荣、程红星、李梅泽、深圳市华铭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邮政储蓄银行宝安区支行、农村商业银行西乡支行、华夏银行深圳蔡屋围支行借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据公司正常业务的资金需求，2019 年 8 月，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宝安区支行借款人民币壹仟贰佰万元（¥12,000,000.00 元），期限一年（自 2019 年 8 月 19 日至 2020 年 8 月 18 日止）。程华荣为公司上述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2019年8月，公司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西乡支行借款人民币伍佰万元（¥5,000,000.00元），期限一年（自2019年8月22日至2020年8月22日止）。程华荣为公司上述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2019年10月，公司向华夏银行深圳蔡屋围支行借款人民币三百万元（¥3,000,000.00元），期限一年（自2019年10月9日至2022年10月9日止）。程华荣为公司上述银行借款提供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东华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2019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程华荣、程红星、李梅泽、深圳市华铭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正常业务的资金需求，2019年9月，子公司深圳市虹桥花木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深圳蔡屋围支行借款人民币壹仟万元（¥10,000,000.00元），期限一年（自2019年9月26日至2022年9月26日止）。东华园林、程华荣、李勇为公司上述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李勇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程华荣为夫妻关系。

2019年9月，子公司深圳市好园丁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向华夏银行深圳蔡屋围支行借款人民币壹仟万元（¥10,000,000.00元），期限一年（自2019年9月27日至2022年9月27日止）。东华园林、程华荣、李勇为公司上述银行借款提供担保。李勇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程华荣为夫妻关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6月1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

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东华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0,680,00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程华荣、程红星、李梅泽、深圳市华铭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周玉梅、黎志琛

（三）结论性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东华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广东华商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东华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深圳市东华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8 日